

证券代码：837547

证券简称：佳明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董事XXX、XXX因（具体和明确的理由）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佳明环保北京分公司租用王全军及方杨之子王佳明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1804 其中 110m²作为办公场所，年租金为：22.0825 万元。

2、全资子公司北方佳欣租用王全军及方杨之子王佳明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1804 其中 228.76m²作为办公场所，年租金为：45.92357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王全军、方杨回避表决，此项交易尚须股东大会的批准。该事项已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王全军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枣园小区 58 楼 6 单元 302 号

(二) 关联关系

系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王全军及方杨之子王佳明签署租赁协议。出租协议的成交金额暂定为 22.0825 万元、45.92357 万元；支付方式暂定为银行支付。本次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在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